



##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华能源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5日以通讯方式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于2022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,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长于郭良先生主持,达到法定人数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的监事审议,表决通过如下议案:

### 一、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规定,相关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股份注销完成后,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,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,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持续经营能力以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3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议案通过。

### 二、《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,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,遵循市场价格原则,未优于非关联方同类的交易条件。交易将按公允的商业条款与合规的业务程序开展,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遵循公开、公平且公允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3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议案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8月8日